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榆林市生态环境局榆林市环境应急指挥和监测中心建设项目检测服务类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CA锁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10月2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ZXT-2025-070

项目名称：榆林市生态环境局榆林市环境应急指挥和监测中心建设项目检测服务类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5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榆林市生态环境局榆林市环境应急指挥和监测中心建设项目检测服务类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5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应急指挥和监测中心建设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00,000.00	5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生态环境局榆林市环境应急指挥和监测中心建设项目检测服务类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6)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8)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9)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2〕5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林市生态环境局榆林市环境应急指挥和监测中心建设项目检测服务类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投标资质要求（除常规资质外的其他资质）：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应涵盖：原材料构配件进场见证取样检测类；主体结构工程检测类；钢结构工程检测类；民用建筑节能检测类；建筑地基基础工程质量检测类；测绘类；）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投标时限内“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生成的带水印信用报告，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同时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4）财务状况报告：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2024年度赋码财务审计报告，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审计报告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和公司盖章，并附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报备并相应取得全国统一的验证码提供查询截图，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税收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社保完税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8）本项目以“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10 月 23 日至 2025 年 10 月27 日，每天上午 09:3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CA锁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线上递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10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0楼开标7室2座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以上为必备证明文件，不能全部提供的将拒绝其投标；电子投标文件附扫描件加电子签章(若有与法律规定不一致的，须按现行法律法规提供相应证书或材料)。

2. 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3.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投标人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4.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窗口，电话：0912-3515031。

5. 请各投标人获取采购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招标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高新区兴达路437号

联系方式：1357126646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正鑫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沙河路街道办事处桃里路社区银联大厦25楼27室

联系方式：1822028213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薛南

电话：18220282132